

证券代码：873605

证券简称：津裕丰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天津市裕丰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于2023年7月向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分行申请贷款，贷款金额不超过4500万。公司以滨海新区经开区南港工业区的土地及地上在建工程为贷款办理抵押登记。公司实际控制人遇秉武和袁越为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遇秉武

住所：天津市滨海新区万联公寓55门302号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袁越

住所：天津市塘沽区天津开发区御景园邸 53 门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担保系公司单方获益的关联交易，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关联担保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协议尚未签署，待签署后将补充披露相关内容。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担保能够确保公司业务稳定增长，有利于公司价值最大化，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的需要。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担保，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任何的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担保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和独立性无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天津市裕丰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天津市裕丰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9日